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23-031

债券代码：127020

债券简称：中金转债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保证各类融资渠道的通畅，增加债务融资的多样性与灵活性，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根据相关政策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方案

（一）发行主体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注册发行规模

本次拟注册中期票据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并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根据市场情况、利率变化及资金需求分期发行。

（三）发行期限

中期票据不超过 5 年（含），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四）发行利率

固定利率，根据实际发行时的市场情况，依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五）发行对象

公司中期票据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六）募集资金用途

拟用于发行人及子公司补充运营资金、置换或归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项目建设、权益类股权投资等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用途。本次中期票据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以相关监管机构核准的方案为准。

二、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工作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适时把握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

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注册发行工作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聘任相应承销机构、信用评级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修改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

2、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注册额度项下分期注册发行安排、发行日期、发行规模、发行品种、发行数量、发行期限、发行利率、资金用途及办理必要手续等具体事宜；

3、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需要提交股东会决议的事项外，可依据相关政策对具体发行方案进行调整；

4、办理与本次中期票据申请、发行和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具体处理与本次中期票据有关的事务。本授权将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生效直至本次中期票据的所有相关授权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审批程序

2023年4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情况，相关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